

发件人: DirecTV 集体诉讼和解管理员

主题: 集体诉讼和解通知

[Español](#) • [中文](#) • [이메일 공지문](#) • [Thông báo qua Email](#)

该通知关于您因为一起案件的和解可能有的获得赔偿金之权利，该案件的名称为 *Perez诉 DIRECTV Group Holdings, LLC* 等，案件编号为16-cv-01440-JLS-DFM。这是一起于2016年8月4日向美利坚合众国地区法院加利福尼亚州中心区提交的依然待决案件。本拟定集体诉讼和解将解决起诉 *DIRECTV Group Holdings, LLC、DIRECTV Holdings, LLC、DIRECTV, LLC*（合在一起被称作“DIRECTV”）、*Signal Auditing, Inc.*、*Lonstein Law Office, P.C.*、*Julie Cohen Lonstein* 和 *Wayne M. Lonstein*（与 *DIRECTV* 合在一起被称作“被告”）的诉讼案件。该法院已经授权了本通知。

和解团体的定义是：“符合以下条件在美利坚合众国的所有企业和企业所有者：曾在他们的商业机构内安装 *DIRECTV* 服务；曾在安装后受到了被告 *Signal Auditing, Inc.* 的审核；并且曾在原始起诉状提交之日（2012年8月4日）前四年之日当天或之后的任意时候，一直到法院授予初步批准该和解之日期间，收到了 *Lonstein* 被告们代表 *DIRECTV* 发出的通信，其在信中寻求获得因据称未经授权使用 *DIRECTV* 许可节目（包括 *NFL Sunday Ticket* 或任何其他 *DIRECTV* 相关节目）的金钱补偿。”

这起诉讼案件的内容是什么？

原告 *Doneyda Perez* 于2016年8月4日以个人身份并代表 *Oneida's Beauty and Barber Salon* 提交了这起针对被告的全国推定性集体诉讼案件，其中诉称多项权利主张，包括对《诈骗操纵和贿赂组织法》（“*RICO*”）18 U.S.C. § 1962(c) 的民事违规。于2020年12月12日在该诉讼案件中另添加了多位指名的原告（“团体代表”或“原告”）。这起案件的原告诉称，代表 *DIRECTV* 的 *Lonstein Law Office* 曾与他们分别取得联系，具体关于他们曾在没有有效的商业许可证的情况下在其企业内展示 *DIRECTV* 电视节目。原告诉称，被告们曾共谋向企业和企业所有者出售住宅 *DIRECTV* 电视节目，然后聘请 *Lonstein Law Office*，以企业在没有有效的商业许可证的情况下播放 *DIRECTV* 节目为由，提出针对这些企业的法定权利主张。

被告否认这些指控。被告坚称他们曾在各个方面一直有遵守法律，而代表 *DIRECTV* 提出的法定权利主张不仅有效，还是本着真诚的态度提出的。

和解条款是什么？

DIRECTV 将向和解专款支付 \$9,400,000。该和解规定，和解专款将在扣除了任何法院批准的律师费和支出、通知和行

政开支以及奖励金后被分发给团体成员。将付给各位团体成员的补偿取决于该团体成员付给 Lonstein Law Office 的金额（如有）以及最终团体成员人数。[CLICK HERE](#)，通过输入您的特有 ID 和其他要求提供的信息核实您的身份，以查看您的估计付款。

我有哪些选项？

什么也不做（除了在您的和解补偿是 \$600 或更多时填写 IRS W-9 表）

如果该和解获得法院批准，而 **Business Name** 什么也不做，那么它将依然在该团体中，将有资格获得付款，并且它对被告有的所有曾在或本来可以在该诉讼案件中提出的与该诉讼案件中的指控相关的法定权利主张均将被放弃。如果您的和解补偿超过 \$599，您必须先访问该和解网站、为您的企业填写 IRS 表格 W-9，然后才可以将您的和解补偿支票邮寄给您。如果更新 **Business Name** 的地址或联系信息，请访问该和解网站 www.DirectvPerezClassSettlement.com。

选择退出

如果您希望保留针对放弃的权利主张单独起诉被告的权利，您可以选择退出该团体——即被排除在该团体之外。如果您选择退出，您则无法从该和解获得任何补偿，这就意味着您将不会在和解补偿分配期间收到货币付款。除此之外，如果您选择退出，您还无法呈交对该和解表示反对。

如要选择退出，您必须采用邮寄或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将选择退出申请交给管理员，其地址是 *Perez et al v. DirecTV et al., c/o Settlement Administrator, P.O. Box 26170, Santa Ana, CA 92799* 或 info@DirectvPerezClassSettlement.com。个人团体成员提交的选择退出申请必须有要求被排除在外的团体成员的签名，包含该团体成员的全名和地址以及以下声明：

“本人请求被排除在 *Perez 诉 DIRECTV Group Holdings, LLC* 等、案件编号 16-cv-01440-JLS-DFM (C.D.

Cal.) 的拟定集体和解之外。”企业团体成员提交的选择退出申请必须有经正式授权可代表该企业行事的企业代表的签名，包含该企业的法定全名、企业的地址以及代表企业提交选择退出申请之个人的全名和职务，还要包含以下声明：“本企业请求被排除在 *Perez 诉 DIRECTV Group Holdings, LLC* 等、案件编号 16-cv-01440-JLS-DFM (C.D.

Cal.) 的拟定集体和解之外。”企业团体成员提交的选择退出申请还必须附有以下附加声明：“本人 [企业代表的姓名] 陈述并担保，本人有将 [企业名称] 排除在 *Perez v. DIRECTV Group Holdings, LLC*，等、案件编号 16-cv-01440-JLS-DFM (C.D. Cal.) 的拟定集体和解之外的合法授权和能力。”

要使选择退出申请有效，该申请的邮戳日期必须为选择退出截止日期**2022年12月11日**当天或之前。

对该和解表示反对

您可以通过及时向法院提交反对意见，要求法院拒绝批准该和解。法院无法要求较大金额的和解；法院仅可批准或不允许该和解。如果法院拒绝批准该和解，则不会发出任何和解补偿，该诉讼案件也将继续。您还可以要求法院不批准要求给原告和团体律师的付款。

您还可以自己或通过您自己的律师出席最终批准听证。如果您通过您自己的律师出席，那么您将为支付该律师负责。如果您希望在最终批准听证上提出对该和解的反对意见，您必须在反对截止日期**2022年12月11日**之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该反对意见。

如果您希望在最终批准听证上提出对该和解的反对意见，您或您的律师必须在截止日期**2022年12月11日**之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该反对意见，可将其邮寄到 *Perez et al v. DirecTV et al., c/o Settlement Administrator, P.O. Box 26170, Santa Ana, CA 92799*。管理员将把您的反对意见提供给 **DIRECTV**

和团体律师，而团体律师将向法院提交您的反对意见。您的反对意见的邮戳日期必须在如上所述的反对截止日期之前。任何反对意见必须包含：(a)

开头引述这起案件 *Perez 诉 DIRECTV Group Holdings, LLC* 等，案件编号 *16-cv-01440-JLS-DFM* (C.D. Cal.) 以及首席法官的姓名——大法官 **Josephine L. Staton**；(b)

提出反对意见之人的，以及如果有律师代表，他/她的律师的姓名、地址、电话号码以及电子邮件地址（如有）；(c)

提出该反对意见的所有理由的书面声明，并附上此类反对的任何法律支持；(d) 他/她是否打算在有或没有律师的情况下出席最终批准听证；(e)

解释反对者声称该反对者是和解团体一员之原因的声明；以及 (f)

该团体成员或他/她的律师过去五（5）年里在美利坚合众国提交到州或其他地方的任意法院的任何集体诉讼中提交的任何其他反对意见的详细清单。如果团体成员或他/她的律师尚未在过去五（5）年里在美利坚合众国的任意法院对任何其他集体诉讼和解表示反对，他/她应该在关于对本和解表示反对提供的书面材料中肯定地说明这一点。未能包含该信息和文件记录可是驳回和拒绝您的反对意见的理由。

如果您提交反对意见，您可亲自或由律师代表出席最终批准听证，从而展示不应批准本和解和本协议为公平、充分且合理的原因，或者对任何关于律师费和支出或奖励金之要求表示反对。团体成员应该在最终公平听证之日前**十四（14）天**之前将其打算参加最终听证或在会上讲话的意图之通知发给团体律师和/或和解管理员。和解管理员或团体律师应该在收到通知后在最终公平听证之日前**七（7）天**之前提交通知，向法院提供希望在听证会上讲话的团体成员（如有）的名单。除此之外，由于法院可能通过 **Zoom**

进行关于本事宜的最终公平听证，和解管理员和/或团体律师应负责向希望参加听证的团体成员提供书记员将在听证前分发的 **Zoom** 信息。如果法院使人们可通过

Zoom

或其他远程出庭方式参加最终批准听证，则应将远程出庭看作是亲自出庭相当，有适用于亲自出庭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如果您未能遵守这些要求，您可被看作是已经放弃所有义务，并且可能没有权利在2023年1月6日召开的最终批准听证会上讲话。

法院将在什么时候决定该和解是否获得批准？

法院将于2023年1月6日召开听证，以考虑是否批准该和解。团体律师将请求法院授予他们高达

\$3,133,333.33的律师费、\$155,000.00的诉讼支出，以及给提起该诉讼案件的六（6）位企业所有者总额为

\$80,000.00的奖励金。该听证对公众开放。您可出席该听证，但您不是必须出席。

将在美利坚合众国地区法院加利福尼亚州中心区 First Street U.S. Courthouse（一街美国法庭）由大法官 Josephine L. Staton 主持召开该听证，具体地址是 350 West 1st St., Los Angeles, CA 90012, Courtroom 8A, 8th Floor，或者法院指派的任何其他法官和法庭。有可能采用虚拟出席。该听证日期可在不发给您进一步通知的情况下有变。参阅该和解网站

www.DirectvPerezClassSettlement.com，或者通过法院电子记录公共访问系统（PACER）

（<http://www.pacer.gov>）查阅本案件的法院案件表，获取关于该听证的日期和时间的任何更新信息。

如需获取完整和解通知，请访问和解管理员网站 www.DirectvPerezClassSettlement.com 或下方链接。

[和解通知](#)